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 年度部门预算及“三公” 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二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四部分 部门预算安排说明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第五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年2月26日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依法行使审判权并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二审案件，依法审理应由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依法审理无期徒刑、死缓刑的减刑案件和需要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假释案件；依法审理由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依法审理由省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依法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参与地方立法活动，组织汇总对相关法规草案的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领导全省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依法决定国家赔偿；对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省主管部门管理全省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领导全省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领导全省人民法院的司法警察工作；承办其他应由省高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对贵州省人民代表大会和贵州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类型
1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2	贵阳铁路运输法院	
3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机关服务中心	财政全额补助事业单位
4	国家法官学院贵州分院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共 31 个部门, 分别为办公室、人事处、法官管理处、组织处、机关党办、新闻处、立案一庭、立案二庭、刑一庭、刑二庭、刑三庭、刑四庭、民一庭、民二庭、民三庭、环资庭、行政庭、赔偿办、审监一庭、审监二庭、执行综合处、执行一处、执行二处、研究室、法警总队、信息技术处、司法行政处、监察室、离退休干部处、机关服务中心、国家法官学院贵州分院

(三) 部门成员构成:

截止 2019 年 2 月 24 日,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以及下属事业单位编制人数 496 人, 实际在职 434 人 (其中行政编制 400 人、事业编制 20 人、工人编制 14 人)、离休 11 人、退

休 174 人、遗属 19 人，共计 638 人；在职人员中军转干 91 人、后勤服务人员 47 人。

三、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详见附件）

四、贵州高级人民法院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656.05 万元。2019 年预算支出总额 11656.05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0517.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84.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4.08 万元。省法院 2019 年收支总预算为 11656.05 万元，2019 年较 2018 年减少 220.83 万元，主要原因是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审判法庭建设项目开支较 2018 年减少 502 万元。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19 年初预算收入 11656.05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0517.55 万元，占总支出的 90.23%，较上年减少 323.96 万元，原因是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审判法庭建设项目开支减少 50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84.42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5%，较上年增加 40.3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4.08 万元，占

总支出的 5.62% ,较 2018 年增加 62.76 万元,原因均为 2018 年 10 月招录公务员 25 人。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2019 年财政预算支出总额 11656.05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0517.55 万元,占总支出的 90.23%;住房保障支出 484.42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4.08 万元,占总支出的 5.62%。其中:基本支出 7582.91 万元,占总支出 65.05%,较上年增加 408.66 万元,因为 2018 年新增 25 人工资及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4073.14 万元,占总支出 34.95%,较 2018 年减少 629.49 万元,因为 2019 年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审判法庭建设项目开支减少 502 万元。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656.05 万元。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 11656.05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0517.55 万元,占总支出的 90.23%,较上年减少 323.96 万元,因为 2019 年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审判法庭建设项目开支减少;住房保障支出 484.42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5%,较上年增加 40.3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4.08 万元,占总支出的 5.62%,较 2018 年增加 62.76 万元,因为 2018 年 10 月招录公务员 25 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656.05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支出 6444.41 万元，占总支出 55.29%，较上年增加 305.53 万元，原因均为 2018 年新增 25 人工资及公用经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697.85 万元，占总支出 23.15%，较上年减少 127 万元，原因为省财政压缩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用于脱贫攻坚；其他法院支出 1375.29 万元，占总支出 11.79%，较 2018 年较少 502.49 万元，原因为 2019 年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审判法庭建设项目开支减少；单位缴纳公积金支出 484.42 万元，占总支出 4.15%，较上年增加 40.37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08 万元，占总支出 5.62%，较 2018 年增加 62.76 万元，原因均为 2018 年新增公务员 25 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582.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6370.23 万元（包含在职、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奖金、遗属工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公车改革补贴等），占总支出 54.65%；公用经费支出 1212.68 万元，占总支出 10.4%。按经济性质分类，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426.18 万元，占总支出 46.56%；商品服务支出 1648.88 万元，占总支出 14.1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7.85 万元，占总支出 4.35%。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168.5 万元，占总预算的 1.44%。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由省财政实行总额控制，年初本单位无法取得因公出国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的预算安排，所以年初无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 21.15 万元，占总预算 0.18%，经费来源于单位的公用经费，年初按照公用经费总额的 2%提取，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47.35 万元，占总预算 1.26%，主要用于省法院 60 辆公务用车（包含贵阳铁路运输法院 8 台）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此 60 台公务用车为车改后省法院保留车辆。

2019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168.5 万元，较 2018 年年初预算 176.94 万元，减少 0.47%。2019 年公务接待预算 21.15 万元，2018 年公务接待预算 21.84 万元，同比减少 3.16%，2019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147.35 万元，同比减少 4.99%。原因为省财政压缩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用于脱贫攻坚。另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 2018 年、2019 年均无年初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省法院无政府性基金。

四、其他重要说明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19 年省法院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212.68 万元，占预算总支出的 10.4%，比上年减少 3.15%，原因为省财政压缩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用于脱贫攻坚。该经费是省法院为保障机关日常运行而发生的购买商品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省法院办公设备、办公家具、印刷品、通用正版软件、信息技术设备的采购全部按照招投标法组织实施，2018、2019 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公车改革后，省法院保留公务用车 60 台（含贵阳铁路运输法院 8 台）。其中省部级干部专车 1 台，机要通信用车 1 台，其他一般公务用车 6 台，离休干部服务用车 7 台，执法执勤用车 45 台。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19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有 2 个，二级项目 11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4073.14 万元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19 年度项目一级预算 2 个，资金总额 4073.14 万元，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1、法院事务管理经费 2697.85 万元。其中：法院服装经费 5.23 万元，用于院机关法警服装更换；省级政法培训专款 19 万元，主要用于法官、审判辅助人员等业务培训支出；省高院物管运行费 262.23 万元，主要用于法院办公大楼、审判法庭和信访中心的物管费支出；贵阳铁路运输法院物管费 59.36 万元，用于铁路运输法院办公及审判法庭物管费用支出；一般法院事务经费 375 万元，主要用于法院业务审判支出；省级业务、装备专款 266 万元，主要用于新增和更换审判业务装备经费等；案件审判专项工作经费 1470 万元，主要用于案件审判及复核等业务支出；理论研究和调研专项经费 45 万元，主要用于法院审判业务重大调研课题、青年法官调研课题费用；铁路运输法院审判业务经费 196.03 万元，主要用于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审判执行业务支出。

2、其他法院支出 1375.29 万元，其中贵阳铁路运输法院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505.59 万元，铁路法院装修费用 869.7 万元。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省高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服务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

2、“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

附件：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 年度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



附件2(表1)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本表收入按收入性质填列,支出按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填列至“类”级科目)

单位:万元

2019年收入		2019年支出		备注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 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65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原预算外转一般公共预算管理资金收入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517.55	
四、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住房保障支出	484.42	
六、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4.08	
本年收入合计	11656.05	本年支出合计	11656.0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1656.05	支出总计	11656.05	

附件2(表2)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年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 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备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517.55		10517.55						
20405	法院	10517.55		10517.55						
2040501	行政运行	6444.41		6444.4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97.85		2697.8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375.29		1375.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4.08		654.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4.08		65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08		654.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4.42		48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4.42		48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4.42		484.42						
合计		11656.05		11656.05						



附件2(表3)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年部门支出汇总表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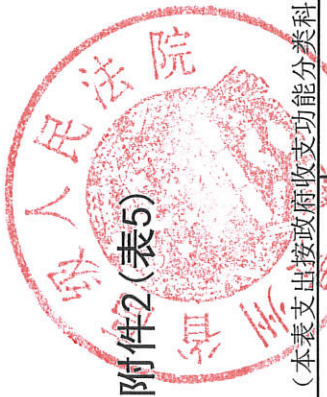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其他支出	备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517.55	6444.41	4073.14			
20405	法院	10517.55					
2040501	行政运行	6444.41	6444.4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97.85		2697.8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375.29		1375.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4.08	654.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4.08	65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08	654.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4.42	48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4.42	48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4.42	484.42				
合计		11656.05	7582.91	4073.14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汇总表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备注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	
一、本年收入	1165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656.05	二、外交支出					
1. 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656.05	三、国防支出					
2. 原预算外转一般公共预算管理资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517.55	10517.5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三) 财政专户管理非税		六、住房保障支出	484.42	484.42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4.08	654.08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1656.05	支出总计	11656.05	11656.05			



附件2(表5)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本表支出按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填列至“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类	款	项			小计	省本级支出	省对下支出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517.55	7582.91		4073.14		
204	05	法院	10517.55	6444.41				
204	05	行政运行	6444.41	6444.41				
204	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97.85			2697.85		
204	05	其他法院支出	1375.29			1375.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4.08	654.0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54.08	654.08				
20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08	654.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4.42	484.4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84.42	484.42				
221	02	住房公积金	484.42	484.42				
合计			11656.05	7582.91		4073.14		

注:此表反映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制表: 贵州省财政厅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类	科目名称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类	科目名称	科目名称	金额
**	合 计	合 计	7,582.91	**	合 计	合 计	7,582.91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426.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5,426.18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4,287.68	01	基本工资	基本工资	1,979.46
				02	津贴补贴	津贴补贴	2,077.96
				03	奖金	奖金	159.45
				07	绩效工资	绩效工资	70.81
02	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54.08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4.08
03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484.42	13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484.42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8.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8.88
01	办公经费	办公经费	1,480.38	01	办公费	办公费	785.67
				05	水费	水费	9.50
				06	电费	电费	175.75
				28	工会经费	工会经费	436.20
				39	其他交通费用	其他交通费用	73.26
06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21.15	17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21.15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35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35
509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7.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7.85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3.04	05	生活补助	生活补助	13.04
05	离退休费	离退休费	494.81	02	退休费	退休费	163.97
				01	离休费	离休费	330.84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初预算数	2018年初预算数	2019年与上年预算数相比 增减变化比率	2019年与上年预算数相比 增减变化原因	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 出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的比重	备注
合计	168.5	176.94	-0.47%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0	0	
二、公务接待费	21.15	21.84	-3.16%	接待均安排在机关食堂， 接待费相对下降	0.18%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35	155.10	-4.99%	压缩5%用于脱贫攻坚	1.26%	
2、公务用车购置费	—	—	—	—	—	

- 说明：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 2、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 4、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5、“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数是指当年年初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 6、贵州省省本级因公出国（境）费，省级各部门在2019年部门预算中有列支的按批复据实公开；公务用车购置费实行总额控制，年初未分配，年度间根据执行情况，按程序审批后分配到具体部门。
- 7、部门“三公”经费无相关支出的，须填“0”。

附件2 (表8)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备注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省本级支出	省对下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					
2061001							
2061002							
.....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701							
2070702							
.....							
.....							
合计							